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明市中心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全过程咨询已由三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明发改审批[2024]105号和明发改审批[2025]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恒源供水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多渠道筹措（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福建恒源供水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宏招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三明市中心城区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全过程咨询

2.2 建设地点：三明市

2.3 计划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估算24885.4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0286.4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336.63万元、基本预备费2262.31万元。

2.4 建设规模：改造低压供水管道总长约31665m，其中改造DN100供水低压管1355m,改造DN150供水低压管1560m,改造DN200供水低压管2570m,改造DN300供水低压管12310m,改造DN400供水低压管4470m,改造DN500供水低压管2730m,改造DN600供水低压管3120m,改造DN700供水低压管3550m，配套新建加压设备3套；改造二次供水设施41套；改造4万架 DN15 机械水表；改造加压泵站11座，新建 500 立方米、2000 立方米高位水池各1座；建设数据、感知、应用、IT等管网智能化监测调控体系

2.5 服务期限：总服务期暂定990日历天，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结束之日起计，其中关键节点为:1.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全过程咨询合同签订后40日内完成初步设计；2.发布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发改初设批复后10日内完成。

2.6 项目管理目标：(1)本项目投资控制目标满足相关规定、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2)本项目进度目标满足相关规定、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3)本项目质量目标:各项咨询成果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规定。(4)本项目安全文明目标:本项目要求按照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进行文明施工、安全生产、消除工程隐患，避免违章作业，无安全事故发生，建立文明施工现场。

2.7 标段划分：（如有）/

2.8 招标范围：/

（一）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

☐工程报批报建服务：/。

☒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包括：

☒工程勘察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是对工程项目在规划、设计、施工之前所进行的一系列地质、水文、环境、测量等现场调查和分析工作的全过程、全方位管理。其核心目标是确保勘察工作安全、高效、高质量地完成，为后续阶段提供准确、可靠、适用的基础数据和决策依据。

☒工程设计管理：工程设计管理是对设计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控制和评价的系统性工作。其核心目标是确保设计方案满足功能、安全、经济、环保、美观及合规性要求，并为后续施工、采购、运维提供准确可靠的依据，最终实现项目整体目标。

☐其他：/。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包括：

☒工程勘察：包括为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初步和详细勘察，提供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测绘、测量、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方案设计：本项目的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后续服务等工作。

☐施工图设计：/。

☐其他：/。

☒工程造价咨询，包括：模拟清单及其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协助建设单位合同谈判与签署工作、造价监控、合同价与工程变更价款审核、

配合招标人进行工程结算、进度款审核

☒工程招标采购咨询，包括：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代理：/。

☒其他：完成本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及定标工作_。

☐施工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服务：本工程范围内项目包含的所有内容的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的投资、质量、费用、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控制的工作，以及交工验收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的相关工作的全过程施工监理服务，包括项目监理规划编制、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信息和合同管理、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工程质量缺陷管理，档案移交等。（具体监理范围以施工图为准）。。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管线检测与排查、施工图设计审查(含消防审验全部过程)、工程检测、工程测绘（含物探、放样）、管网排查、基坑监测、沉降观测、消防检测、防雷检测、白蚂蚁防治、地质灾害防治、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监测以及验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劳动安全卫生评价、“多测合”内容(含前期报建和后期报验所有勘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前期测绘、土地核验测量、规划监督测量、消防竣工测量、交通影响评价等所有测绘内容、等其他满足项目验收及施工过程中需要的服务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环境监测、环保验收、水保验收、劳动安全卫生评审、交通影响评价等其他满足项目验收及施工过程中需要的服务项目，统一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具体服务内容在中标后以招标人确认为准。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组织协调项目全过程咨询各方关系、统筹安排各项全过程工程咨询各专业配合及工作的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

（二）其他专项咨询

☐项目融资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

☐风险管理咨询：/。

☐项目后评价咨询：/。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

☐工程保险咨询：/。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备的资质及其等级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1）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资质，具体为：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2）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具体为：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合格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其他资格：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2家，应由设计单位或勘察单位为牵头人，且项目管理咨询（如有）应当由牵头人负责实施。

3.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咨询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国家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或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及具备工程类（或经济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采用联合体投标的，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应当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

（2）专项咨询服务负责人

☐项目管理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

☒勘察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证书，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勘察任务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

☒设计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证书或具备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

☒工程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有效的合格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以注册执业证书（或社保缴费证明）所署单位为准。

☒造价咨询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须具备有效的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造价咨询任务的在岗人员，以注册执业证书（或社保缴费证明）所署单位为准。

☐其他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职称或执业资格）。

3.3 投标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第一节“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规定。

3.4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第一节“评标办法前附表”中“项目总负责人类似业绩”的规定。

3.5 其他要求：①投标人及拟派的主要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组人员在投标时未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或限制投标；②投标人均非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③根据闽建办科〔2018〕16号文规定，非我省工商登记注册的勘察单位（包括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工程勘察单位），应在我省设立相应的土工试验室，并配备相应的技术人员。

4. 资格审查办法、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3 本招标项目定标方法：由评定分离确定中标人。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7月4日 08:00:00（北京时间，下同）至2025年7月10日 23:59:59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招标文件制作工具（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拾伍万元（¥：150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现金形式②银行电子保函形式③工程担保公司出具的电子担保保函形式④保险公司出具的投标保证电子保险形式⑤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7月28日 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mggzy.sm.gov.cn/smwz>)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7.2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履约担保的要求

8.1 履约担保金额： /

8.2 履约担保形式： /

8.3 履约担保期限： /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和ggzyfw.fj.gov.cn）、（其他发布公告的媒介）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建恒源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三明市三元区工业中路92号， 邮编：365000
电子邮箱： /
电 话：15959786810， 传真： /
联 系 人：李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明宏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明市三元区东安路399号1幢205， 邮编：365000
电子邮箱：3570522124@qq.com
电 话：0598-8297567， 传真： /
联 系 人：唐先生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 址：<http://smggzy.sm.gov.cn/smwz/>
联系电话：18065792873、0512-58173200、400-850-3300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208号
联系电话：0598-8594849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三明市三元区江滨北路11-6号
联系电话：0598-895387